

岳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岳阳市第十中学 1#、2#教学楼项目绿色装配式建筑适宜性专家论证会议纪要

(2021年8月4日)

2021年8月4日,根据岳阳市教育建设投资资产管理中心和岳阳市第十中学《关于岳阳市第十中学新建1#、2#教学楼工程取消装配式结构申请组织专家现场评审的报告》申请,李为副市长批示“请市建设局领导研究支持”。为此,按照《岳阳市绿色装配式建筑管理办法》(岳建发〔2021〕1号)、《关于推进我市装配式建筑产业高质量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岳建函〔2020〕189号)文件精神,我局组织三名装配式建筑专家,就岳阳市第十中学1#、2#教学楼项目召开了绿色装配式建筑适宜性专家论证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纪要如下:

与会专家听取了岳阳市第十中学和市教体局关于该项目的基本情况介绍及设计单位关于本项目装配式建筑技术方案汇报,查阅了相关资料,并进行了咨询答疑。同时,组织现场踏勘施工场地。在充分征求建设单位和设计单位意见后,经与会专家讨论合议,形成一致评审意见。

一、本项目位于岳阳市第十中学校园南侧，场地狭小，难以满足装配式预制构件的临时堆放要求。

二、项目建设时段与学生上课时期重叠，无法利用校园内现有道路作为施工使用，而学校南侧文昌路未修建，只能建设较窄的施工便道，无法满足装配式大型构件的运输要求。

三、由于新建教学楼与现有教学楼、运动场相距过近，大型装配式构件吊装时易对学校安全造成不利影响。

四、综上所述，本项目1#、2#教学楼不适宜按绿色装配式建筑进行建设。

与会人员：

丁红平(岳阳市天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技术负责人,高级工程师,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

尹维强(湖南中富杭萧科技有限公司工程总监、国家一级注册建造师、美国注册焊接检验师、中国钢结构协会专家)

刘岳隆(岳阳远大住宅工业有限公司市场副总经理、技术负责人)

刘文星(市教体局)

孙 威(市教体局)

杨天明(岳阳市第十中学)

马志刚(岳阳市第十中学)

王四新(岳阳市第十中学)

曹诚文(湖南工大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张 弛（湖南工大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陈 虎（湖南工大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徐 勇（市住建局工程技术科）
周 围（市住建局工程技术科）